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意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预留份额 3,594,499 份由符合条件的不超过 3 名认购对象认购，根据《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本次预留份额的分配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2024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二）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6,910,000 股公司股份已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价格为 4.67 元/股。

（三）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二、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分配情况

为支持公司可持续发展及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置预留份额 3,594,499 份，预留份额对应的股票数量为 769,700 股。根据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本次拟向不超过 3 名参与对象授予全部预留份额，授予规模占本持股计划总规模的 10.02%。本次授予对象均为公司核心管理及业务骨干人员，不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预留份额的最终认购人数及认购股份数量以实际缴款情况为准。

预留份额的受让价格与首次授予受让价格一致，为 4.67 元/股。

本次预留份额认购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标的股票总数不包括持有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及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股份。

三、预留份额分配后的锁定期及考核要求

（一）预留份额分配后的锁定期

本次预留授予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预留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的标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二）预留份额分配后的考核要求

本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包括公司层面及个人层面的业绩考核，具体考核指标如下：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公司层面的解锁考核年度为 2025 年和 2026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解锁期	（1）2024-2025 年两年累计营业收入	（1）2024-2025 年两年累计营业收入不

解锁期	业绩考核	
	目标值 (Am)	触发值 (An)
	不低于 20 亿元, 或 (2) 2024-2025 年两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11,000 万元。	低于 16 亿元, 或 (2) 2024-2025 年两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8,800 万元。
第二个解锁期	(1) 2024-2026 年三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36 亿元, 或 (2) 2024-2026 年三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26,000 万元。	(1) 2024-2026 年三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28.8 亿元, 或 (2) 2024-2026 年三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20,800 万元。

注：1、上述“净利润”以公司经审计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汇兑损益、商誉减值、全部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在当年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后作为计算依据。

2、上述解锁安排涉及的业绩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完成情况，公司层面的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实际完成值 (A)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 (X)
$A \geq A_m$	$X=100\%$
$A_n \leq A < A_m$	$X=A/A_m$
$A < A_n$	$X=0\%$

若公司未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的目标值要求，未解锁部分可由管理委员会决定收回，按照未解锁份额所对应标的股票的原始出资金额加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LPR）计算的利息之和的金额返还持有人，剩余资金（如有）归公司所有。如处置股票所获资金不足以返还持有人对应的出资金额及利息，管理委员会有权按照持有人对应的原始出资金额比例向持有人返还。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公司按照绩效考核制度对持有人进行个人绩效评价并确定当期可解锁比例。个人绩效考核得分 85 分及以上为“合格”；个人绩效考核得分低于 85 分为“不合格”，对应的个人层面解锁比例如下所示：

考核等级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0%

在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前提下，持有人实际享有相应批次的权益=持有人个人该批次解锁份额*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完成后，作为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一部分，由公司自行管理，相关要求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保持一致。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